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周容琴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4
電子信箱：mp0846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23100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通過業者清冊1份
(29185335_1123100519_1_ATTACH1. ods)

主旨：轉知本府衛生局112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結果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2年11月23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2303938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貴校將112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結果轉知師生，並宣導鼓勵師生前往張貼有「優」或「良」標章之店家用餐。

三、有關「本市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認證」相關資訊，可至衛生局網站〉食品資訊公開〉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專區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health.gov.taipei/>）。

四、檢送「112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通過業者清冊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電 2023/11/27
文 11:56:53
交 换 章



公文文號：1123022406

主旨：轉知本府衛生局112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結果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衛生組長 楊翊如 送陳/會 112/11/27 15:55:43

一、校網公告宣導。

二、文存查。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學務主任 黃堃誠 送陳/會 112/11/28 08:21:37

3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秘書 葉惠鳳 決行 112/11/28 09:07:32

如擬